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 在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现金管理金额: 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 虽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总体风险可控, 但当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 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投资收益, 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 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三）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为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产品类型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等保本浮动收益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由财务部门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进行调度、灵活投资。

（五）投资授权期限

投资授权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均为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虽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当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财务部将严格把控风险，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并及时分析、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

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使用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健全会计账目，负责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授权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严禁将相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现金管理产品。

2.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均为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符合公司资金管理要求。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前，财务部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并及时分析、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在现金管理产品持有期间，公司审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金管理事项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予以事前一致

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审议程序合规，内部控制健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